

# 冬日阳光

约翰·巴勒斯 著



吉林人民出版社



# 冬日阳光

约翰·巴勒斯 著

张念群 译

吉林人民出版社

# 总 序

二十世纪下半叶，尤其是后二十年来，美国文坛上兴起了一种新的文学流派——生态文学，它以描写自然为主题，以探索人与自然的关系为内容，展现出一道亮丽的自然与心灵的风光，有美国文学史上的“新文艺复兴”之称。它已经成为美国文学的主要流派，堪称美国文学中最令人激动的领域。

现代社会对自然造成的人为破坏，已经成为举世关注的问题，人类所面临的是核战争的威胁、慢性辐射的毒害、化学或生物战争、世界人口的可怕增长、全球变暖、臭氧层的破坏、酸雨加剧、热带雨林的过度砍伐、表层土壤和地表水的急剧丧失、过度捕捞和海洋污染、垃圾泛滥、植物和动物不断增快的灭绝速度……

在此背景下，“生态”已成为二十一世纪的核心话题。在现代文明世界里，与日益严重的生态危机相伴的则是信仰缺失、欲望泛滥、自我原子化、生存意义平面化等人类精神方面的危机。自然生态的危机和人的精神生态的危机密不可分，人怎么对待自然，就怎么对待社会 and 他人。仅仅通过生态科学发展提高环保技术、完善环保政策还不足以从根本上解决人和自然的矛盾，关键是要通过思维方式和文化意识的变革来培育一种新的生活世界观和生态文化。因此，对自然的歌颂与描写、对保持我们脚下一片净土的向往与追求，已经跨越了国界，具有一种普遍意义。

首先，生态文学注重的是生态系统的整体观，自然不再仅仅是人类展示自身的舞台背景，而是直接成为写作的主要对象。以这种生态整体观作为指导去考察人与自然的关系，势必决定了人类所有与自然有关的思想、态度和行为的判断标准不再是从人类中心主义出发、以人类利益为价值判断的终极尺度。它关注的是有利于生态系统的整体和谐、稳定和持续性的自然存在。人是自然的一部分，只有将自然生态的整体利益作为根本前提和最高价值，才有可能真正认识到生态破坏与危机对人类造成的灾难性后果。只有确保了整个自然的再生性存在，才能确保人类健康安全

的持续生存。

其次，在考察自然在物质与精神两方面对人的影响，人类在自然界中的地位，人对自然的赞美，人与自然重建和谐关系等方面时，生态文学重视的是人对自然的责任与义务，热切地呼吁保护自然万物和维护生态平衡，热情地赞美为生态整体利益而遏制人类不断膨胀的自我欲望，尤其是要反思和批判人对自然的征服、控制、改造、掠夺和摧残等等工具化对待自然的态度。生态文学探寻的是导致生态灾难的社会原因，文化是如何决定人对待自然的态度与方式，社会文化因素的合力是如何影响地球生态的。这就要求从传统的人类中心主义向生物中心主义过渡，承认万物有其不依赖于人的标准的“内在价值”。人类与其它生命一样，只是地球生命团体中的成员。所有物种都是互相依赖的系统的一部分。所有生物都以自己的方式追寻自身生命的完善。人类并非天生就高于其它生命。

在全球性生态危机之中，探索自然与人的关系，唤醒人的生态意识，已成为文学的一个不可或缺的主要功能。生态文学的出现从根本上改变了文学的定义，作家必须以全新的位置意识和生存方式呈现人与世界，与此同时，文学所要呈现的对象，则从人

类社会延伸向整个世界与宇宙，文学关注的将不仅仅是人类的利益，而是整个生态圈的利益，并从是否对这个生态整体的利益有所贡献来确立文学品质的标准。文学在升华为守护家园的事业以后，文学家的使命也必然发生根本性的变化。他不应再像主体性文学时代的文学家那样简单地讴歌人的力量、描述以人为中心的世界、表现人对世界的征服，而应超越人类中心主义的狭隘视野，反映和推动人们守护家园的事业。

作为一个文学流派，生态文学的源头是英国博物学家和作家吉尔伯特·怀特的《塞尔朋自然史》。美国作家亨利·梭罗、约翰·巴勒斯、约翰·缪尔、玛丽·奥斯汀、阿尔多·利奥波德、雷切尔·卡森等继承了这一传统，使之延伸到了美国。生态文学之引人注目，不单是因为万物关联的深刻思想，对当下人类困境的触及与揭示，更在于它形式上的新颖和独特，它主要以散文、日记等形式出现。其最典型的表达方式是以第一人称为主，以写实的方式来描述作者由钢筋水泥的文明世界走进荒野冰川的自然环境时那种身心双重的朝圣与历险，是将个人体验与对自然的观察融合无间的结果。

生态文学也有其自身的发展历史，它从开始时偏重科学考察

的纯粹自然史，逐渐过渡到将文学的诗意与科学的精确结合起来；由早期的以探索自然与个人的思想行为关系为主的自然散记，发展到当代主张人类与自然共生共存的生态文学。

生态文学促使人们去理解文化对自然的影响，把人与自然的生态关联视为社会和文化问题的深层内涵和动因，并从自然生态寻求走出生存困境的深刻智慧。因此，阅读生态文学作品，我们不应将它们看做游山玩水的休闲读物，而应看做人类为摆脱生存困境、寻求精神健康的朝圣记录。

本丛书选译的三位作家均为美国生态文学名家，他们的著作已经成为世界文学中的经典，收录的他们的作品多为国内首译，具有填补空白的重大意义。

主编 马永波

二〇一二年三月

## 目 录

冬日阳光 .....	001
让人快乐的道路 .....	030
风雪行路人 .....	052
狐狸 .....	076
阳春三月记事 .....	085
秋天的高潮 .....	092
苹果 .....	102
十月的国外之旅 .....	115

# 冬日阳光

据说，一个美国公民在英国说，那里有大气，但是没有气候。这个报道反过来正好是我们美国的写照。我们确实有气候，这是一把双刃剑宰割着我们，剑刃的一边是太阳的灼照，剑刃的另一边是冰霜的严寒。但是我们在纽约和新英格兰没有可以高谈阔论的气氛，除了现在，除了无所事事的日子，除了在时有时无的印第安小阳春的季节里。那是一种气氛，可以触摸到和谐的音调，可以触摸到醇厚的味道，那种气氛乃是一种潮湿的气候的产物。因此，当我们从纽约向南方走去，气氛变得丰富和多变，直到波托马克河，你会发现，大气变得和气候一样好，正符合美国人的标准，富于暴烈的变化和强烈的对比。

夏日灼烤和闷蒸，冬日寒风刺骨，让人蜷缩在屋子里。但是

空间没有那么干净，没有那么了无遮蔽，四周的地平线很少像这样清洗得干干净净，这里有更深邃、更透彻的天空，印第安小阳春似的温和气候，更强有力地灌输整个年头，比在北方能看到的更久远。

这里的白昼更柔和，更让人懒散而多思。这里的夜色更妩媚，这里的夜晚有瓦尔特·惠特曼看到过的那轮满月，灵异的洪流倾注着夜空。

每个人都能看到，每逢那轮满月挂上夜空的时候，从十月份到来年的五月份，无论在秋天、冬天和春天里，南方的空气中总是飘荡着更多的薄雾和水汽，密密的微小的雾气颗粒似乎专门收集着纯净的霓虹华彩，直到整个世界都在月光弥漫之中游泳。莫非满月总会带来好的天气？我记得威廉·赫斯克爾爵士说过，满月往往会驱散天空中的云彩。反正在美国的南方或者半南方地域里，那轮满月很少会消失在云彩里，也不会被云彩所遮掩。

“流淌出灿烂的金黄，太阳懒洋洋地沉没，燃烧着，膨胀着空气。”这样的描写就完全不能用于遥远的北方，那里的空气好像缺乏对太阳光的保持能力和吸收能力。真的，我们丰富而多彩的气候，至少在大西洋沿岸北纬三十九度线以上的居民，是难得

充分欣赏到的。在我把住所迁移到国家首都之前，除了读过关于阳光和月光的一些文章的描绘，我可以说不曾有见过真正的日光和月光。也许，情况可能是这样的，由于我们有如此壮丽的样本，在一年的周期里，受到最高度的评价就是秋季、冬季和早春时节。固然，阳光在任何时候都是好的，但是同样在晴朗的甚至是温和的白昼，阳光好的程度就有所不同，在冬季里，阳光比在夏天时更有趣，更让人着迷。这样的情况似乎是个规律，没有例外，在冬天的华盛顿尤其如此。北方大雪纷飞，南方大雨滂沱，在南方、北方之间，留着一抹蔚蓝色的空间，这里没有那么几个月的冬季，这个没有雨、没有雪的蓝色的区域，好像给南方、北方之间穿上了一条蓝色的腰带。

我并不怎么特别地想所谓的印第安小阳春，这种在新英格兰夏末秋初出现的第二个春天，虽然富有魅力，却有些捉摸不定，但是在弗吉尼亚的秋天和冬天之间，却总是有规律地清晰地循环出现。当我们把最美好的季节能够清晰地表现出来的时候——南方的白昼的气候血管里掺进了北方的气候血液，变得凉爽、有弹性、生机勃勃。从北方吹来的极冷的氧气被南方绚丽的太阳加以调制，虽然对所有的旅居者来说都有些凛冽，但对于步行者来

说，却还是很惬意的，甜丝丝的，暖洋洋的——秋天葡萄成熟时节，酒窖里堆满着葡萄，热烈地发酵，空气里飘荡着让户外活动爱好者陶醉的气息，只有此时可与所谓的印第安小阳春相比。

在这样的天空下，要让人的自我感觉不膨胀、不扩张是不可能的。独自一个人深深地呼吸，骄傲地迈开脚步，如果这个人天性里有鹰隼的成分，肯定要暴露到他的举止上来。这是一种居高临下睥睨俗物的感觉。在这阳光炫目的十一月和十二月白昼，站在山峦之巅，眼光穿过纯净的大气，让人居高临下，睥睨俗物。经历夏日之火，大地似乎去除了所有的陈旧的渣滓，同时又保存着所有生命的枝枝蔓蔓。

在深秋来临之前，有什么样的烦恼，让大都市里的居民能躲避得开呢？烈日炎炎的夏季，据说天狼星都要发怒，树木和花草被人工建筑物排挤得奄奄一息，炼狱似的闷热和尘土弥漫的折磨，行人在城市的石头路面上，在干燥而龟裂的街头空场上经受烘烤，入夜依然死寂的、沉闷的空气，把夜晚本来所具有的养生、祛病的功能似乎都弄得丧失了，只剩下一些残留物，混合着疟疾瘴气和白天那些闷热、烘烤、尘土弥漫的残留物，掺杂着人口拥挤的家窝气味和下水道的气味。想想看，这样的日子，大都

市的居民要从六月中旬一直过到九月中旬！

但是当十月份一到，所有那些惹得天狼星都会发怒的烦恼就会烟消云散，秋日的辉煌会让人年复一年地感到惊喜。

我想在这样的清晨出发，抱着若干谁也不会见怪的目的——到山林里采集板栗，采集秋日的落叶，采摘柿子，去山林里探查那些纵横交错的、不知延伸到什么地方的崎岖小路。时间嘛，就在十月末、十一月初。那里的空气并不芬芳，而是有些酸涩、辛辣，就好像路边苹果树上悬挂着的、刚刚被晒红脸颊的青苹果，悠悠地散发着惹人喜爱的味道。在晴空万里的日子，在连一点云彩的斑点都没有的天空里，正所谓“天似穹庐，笼罩四野”，密密的树林，远远的闪烁着一条条斑斓的颜色，有如画匠的调色板，溅落着鲜红色、橘红色和金黄色油彩的巨大的调色板。山林怀抱着池塘和小溪，在它们的表面留下深深的光影，从橡树的深棕色到板栗树的浅黄色。在峡谷里和转折处，池塘和小溪是这样地宁静，即使只有一只秋虫发出呢啾，在它们的宁静之中也显得很响亮。山茱萸和丁香树的鲜红的浆果，在阳光的照耀下，犹如一捧捧红宝石或者一束束红珊瑚。乌鸦高高地掠过山林，在这样的景象里，它们看起来就像黑檀木做的小船，飘过蓝

色的水面；而秃鹫好像灰色的战船，盘旋着在天空游弋。

不知不觉，就到了十二月份，进入了冬季，天空还是这么明亮，景色还是这么灿烂，只是略略有些肃杀。无边无际的朝晖从东方，把清晨引到天空的座位上来，它好像一个宽阔的红色和橙色相间的酒吧桌面，低低地摆在地平线上，上面压着蓝绿色的天空。不同的颜色和光影在天空中争斗，红橙色慢慢地向天空穹顶推进，蓝绿色慢慢从天空穹顶退却。

渐渐地，红橙色爬到了天顶，光影也逐渐褪色变白，天空逐渐充满黄白色光芒，然后，太阳的火焰刹那间喷发，跨越了马里兰州的山坡。在此之前很长一段时间里，云雾和水汽在大地上蒸腾，在山林间缭绕，好像巨人的军队在喘息，持续几个钟头还不散开，让人想起了英格兰的十一月份的早晨。直到将近中午，云雾和水汽还在天地之间不绝如缕，游荡着一丝丝残迹。这样的日子真的让人意气风发，让人勇往直前。如果说十月份中秋是一种刺激人的略带酸涩的水果，那么初冬就是一种口味醇和的葡萄酒。真应该畅饮一番，仔细地品味这种十二月份的醇和的口味，醇酒的液体可能让嘴巴感到冰凉，但是让人胸腹充满温暖和振奋。现在，不必在小溪和树林之间徘徊，只管精神抖擞地沿着高

高低低的大道走去，阳光飞舞着，它们好像是纯粹的电流，好像是一道友善的让人安抚的闪电。我们不是总认为闪电只会在夏日暴风雨的浓云里发生吗？好像只有夏日暴风雨的浓云才是埋藏着闪电的矿床。依我想象，在冬天，闪电的蕴藏同样丰富，只是变得平静了，被冬天的冰凉调制得缓和了。谁不曾面对冬天的暴风雪而感到兴奋和快乐呢？如果这种气象伴随着若隐若现的北方极光，那么暴风雪给我们带来的兴奋和快乐还有什么不完美吗？那北方的极光就像从电池上不断冒出来的火花，又像冰霜在窗户玻璃上雕琢出来的杰作，又像粗犷、怪异、泼墨大写意似的舞动的素描画或者铜版画。如此变化多端惊心动魄的暴风雪，是不是有个灵敏剽悍的精灵在搅动？那简直是没有疑问的。四海之内，凡有暴风雪的地方，哪里没有这个精灵在活跃？暴风雪是活着的水晶，雪花的建筑，冰霜的火焰，与太阳的光芒同属一个灵魂，它们充斥着冬天冰冻易碎的空气里。踩着咯吱咯吱的积雪行走一整天之后，夜幕笼罩着我，像个莱顿瓶似的，我浑身充满了电荷，我的头发直立，蓬蓬松松，在梳子的梳理下，噼啪作响，就像猫咪的脊背一样，发出电火花，这样，一种奇特的新的光辉，就通过我的肌肤散射出来。

哦，那又是一种感觉，就像马刺轻轻磕动马儿的感觉，在别的季节里是感受不到的。在这种感觉的驱动下，你的向前迈进的脚步变得多么轻快！林间的小路，泛着溪水似的光，远处的山峦看起来诱人的亲近，你不要错过那些黄的、蓝的和紫色的野花，不可错过枝头鸣叫的小鸟歌唱家，在这里，你不用指望有更参差的山水，不必指望有更错落的林木，也不能指望有更接近天堂的境界了。横看万物皆成趣，触目所见，无不让人心为之旷，神为之怡。

远远地看到一条夹着栅栏的铁路，斜斜地跨过山梁，随着天空乱云飞渡，夹着栅栏的铁路一忽儿在阳光下闪烁，一忽儿在阴影里躲藏——让你的眼睛扑朔迷离！还有，那拥挤的、浅灰色的林间通道，堆积着为了开辟道路、清除障碍而刚刚砍伐倒的木头，它们看起来那么古怪，好像在惊诧自己被剥光了衣服，赤身裸体。明年，它们已经倒下的身躯，仍然会生长出新的树枝和树叶，把自己掩盖起来，给参差的山水再弄出一道风光。还有，那农庄的风光，冬季的农家场院，堆积着谷壳和麦秸，用原木和草泥堆砌起来的农舍，表面粗糙，饱经风霜。几头牛在悠闲地晒着太阳，缓缓地踱着步子，走到泉边喝水；群鸡在农舍周围忙碌地

奔走——这样日常的、平庸的农家生活，给人一种亲切的触动，又被冬日的阳光弄得格外清晰、温润。在这个季节里，每一个生活的标志都让人欢欣鼓舞。我爱听农家院落里传出来的汪汪犬吠、咯咯的鸡鸣、小孩子咿咿唔唔的喊叫。在这样接近天堂境界的大自然里面，人们没有什么私密，也别想隐藏什么。小伙子来探访，姑娘不在家，但见姑娘房门紧闭，壁炉冰凉。只有太阳和天空，还有屋檐的滴水，依然如故，物是人非，如果今天我们向她们表达爱恋，来日她们会给我们丰厚的回报。

甚至连乌鸦和秃鹫都投下了温情的目光。首都对秃鹫来说，是一个好的地方。我这样说，丝毫没有夸张或者讥讽的意思。就秃鹫而言，我的意思是，它们黑得就像鸽子一样，同时它们也温顺得像鸽子似的，虽然在它们的习性里难得找到鸽子的品质。我的秃鹫也是一只懒散的鸟儿，用长长的双翼在天空上滑翔，就好像那是它们生活中一种快乐的休闲。有的鸟儿有上下翻飞的翅膀，有的鸟儿有悠然滑翔的双翼，秃鹫特别能享受这种与众不同的飞行。秃鹫的悠然滑翔似乎在提醒我们进行闲适的、高雅的、起伏跌宕的运动，它们似乎全然不依赖肌肉的力量推动自己，跟随着平民似的乌鸦后面，与世无争，但是它的冷漠眼神却表现出